

# 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十期中期 票据发行人承诺函

本机构发行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2026年度第十期中期票据已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注册。经与主承销商、簿记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商议确定，本次发行拟采取集中簿记建档方式，本机构特此承诺如下：

1、本机构已充分知晓集中簿记建档发行的相关规则，承诺遵守交易商协会的规则和指引及本次发行相关协议，承诺根据“集体决策、公开透明”的原则组织实施集中簿记建档工作，不干扰投资人申购及簿记管理人配售，不实施或配合实施不正当利益输送行为，不做出有违债券公开、公平、公正发行的行为。

2、本机构已充分知晓集中簿记建档发行的潜在风险，并采取了相应的应对措施，承诺接受集中簿记建档结果，严格按照集体决策、公平透明要求执行。

3、本机构自愿采用发行金额动态调整机制，充分了解相关业务规则及潜在承销风险，承诺遵守相关业务规则，接受发行结果。

4、本机构承诺不会直接认购或者实际由本机构出资，但通过关联机构、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认购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认购资产支持票据及其他符合法律法规、自律规则规定的情况除外。

若本机构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比例超过

5%的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参与本期债务融资工具认购，或本机构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关联方通过资管产品等方式间接参与认购的，本机构将在发行情况公告中就相关认购情况进行披露。

5、本机构承诺，簿记建档过程中拟调整簿记建档截止时间、申购区间或发行金额（动态发行机制）的，每次调整均将在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协商一致后，授权簿记管理人操作簿记建档系统。本机构知悉每次调整结果将同步关联信息披露系统，充分了解相关业务规则及潜在的操作风险，接受调整结果。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度第十期中  
期票据《发行人承诺函》之盖章页)

发行人：晋能控股煤业集团有限公司



2026 年 6 月 12 日